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109 年 3 月份第 4 次週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3 月 24 日 14 時 30 分

貳、地點：3 樓會議室

參、主席：吳俊鴻

紀錄：劉倚吟

肆、出席人員：陳郁文、畢幼明、許志敏、李金烈、劉永洵(請假)、游家懿、王靜婷、鄭淑芬、蕭鴻毅、蕭建成、曾東和、蔡家隆、呂佳憲(蔡緯屏代)、葉青峰、陳政維(許峻瑋代)、王耀震、林義承、黃曉芳(簡鈺純代)、鄭期約、楊忠興、劉秀蓮、蘇靖、黃建華、葉俊興、王證雄、洪超倫。

伍、列席人員：莊啟忠、陳永生(尤新來代)、吳明德、廖家銘、藍輝智、郭乃誠、楊恩駒、龔嘉成、劉榮彬、黃建榮、楊宣揚、王宗信(林廷翰代)、洪政輪、張希次、黃依慧。

陸、會議結論：

一、市長裁指示案件執行情形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一) 第 1 案「本府派員赴美國進行州政府層級應急管理機關之研究，有關消防局提出之短、中長期建議推動事項，請依下列事項辦理。(四)有關訂定復原重建推動委員會設立及運作機制，請消防局於明年度(109)考察日本復原重建制度回來後，將考察成果提報市長室會議說明」。

主席裁示：因應本府公務人員訓練處處長來訪，請資通科備妥高階人員出國培訓相關資料供局長參閱。

(二) 第 2 案「區公所設立防災專責單位及成立社區緊急應變處理隊案-有關成立社區緊急應變處理隊部分，請消防局

擔任 PM，依規劃協助民政局及各區公所共 12 里先行試辦，試辦成果再提市長室會議報告」。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三) 第 3 案「109/3/16 議員座談會二、爭取北投區關渡里閱覽室及里民活動空間。(張斯綱議員)市府回應事項:請黃副市長協助檢視地區現有活動中心空間及設施，並邀集消防局與警察局針對分隊及派出所新建工程案再次確認空間需求」。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四) 第 4 案「請火預科及救護科辦理罰鍰收繳 E 化事宜」。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五) 第 5 案「里鄰系統-災後災情調查表，利用 hello taipei 來建構，改為下拉方式呈現，減少繕打，以利統計」。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六) 第 6 案「有關武漢肺炎防疫工作，請黃珊珊副市長擔任 PM，盤點本市口罩庫存量，並針對學生、老人、公務員、街友及移工等特定族群訂定口罩配給及發放制度」。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主管轉達所屬同仁，本局口罩及隔離衣(防護衣)庫存量充足，當用則用。

- (七) 第 7 案「針對消防人員火災受傷案例，請消防局研議相關策進作為，並加強教育訓練，以避免類似情事再次發生」。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八) 第 8 案「捕蜂捉蛇為民服務業務委外規劃報告請動保處依規劃編列委外預算辦理，另請產業局協助督導，並與消防局研議場地提供及車輛調度等可行性」。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二、列管案件執行情形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請各權管單位依限辦理完成。

三、業務單位報告

(一) 秘書室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1. 本府持續推動 E 化政策，如中央政府紙本來函，可建議中央儘量以電子化行文方式，各單位可將紙本文改採線上簽核方式辦理。
2. 有關議員索資，對於議員所關注議題，請各單位事先充分溝通說明。

(二)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有關本(109)年 3 月 21 日古亭 91 車禍案，請各外勤大隊加強宣導同仁注意交通安全。

(三) 督察室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各分隊同仁擔服值班勤務時應注意門禁管制，以維護駐地安全。

(四) 綜合企劃科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五) 減災規劃科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六) 整備應變科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七) 資通作業科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八) 火災預防科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九) 災害搶救科報告(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有關本局鋰電池(充電式)火災搶救安全原則，請各外勤主管利用勤教加強宣導施教。另請第一大隊加強光華商場周邊是類場所查察，以維救災安全。

(十) 火災調查科報告 (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十一) 緊急救護科報告 (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十二) 訓練中心報告 (詳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十三) 人事室報告 (詳如書面資料)。

許副局長志敏口頭補充報告：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日益嚴峻，近日由國外回國者以年輕留學生居多，同仁平常聚會亦有可能接觸到相關人士，請各大隊對於防疫安全措施多加思考且預為準備，避免出現防疫破口，並宣導同仁了解規劃目的以免造成誤解，以確保同仁安全。

主席裁示：

1. 國外疫情相當嚴重，請各單位主管加強宣導同仁避免出國旅遊。
2. 同仁如接觸自國外回來朋友，請做好自身防護。

四、臨時動議：無。

五、主席裁指示：因應疫情發展日益嚴峻，請減少不必要之群聚及開會並做好個人健康管理，各項會議召開以重點事項討論為主，儘量簡短為原則。

柒、散會：15時10分。